

113 學年度南科實中國小部市長獎申請期程

時間	處理	項目內容
4/10(三)前	註冊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將相關資料公告於學校首頁
4/15(一)~5/3(五)	學生、家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發放申請表、通知單給學生，申請期限(5/3)中午 12 點。 ● 本學年度所有競賽統計至 5/3 止，參加校外競賽獲獎，得知名次(尚未拿到主辦單位獎狀)，可先填寫分數，之後補送證明文件，補送截止日 5/24 止。
5/6(一)~5/29(三)	教務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核對獎狀與積分表
6/5(三)~6/6(四)	導師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導師上傳畢業成績
6/7(五)	審查委員會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召開積分審查會議